|  |
| --- |
| PACTL - IATA DGR Training Agreement Form**上海浦东国际机场货运站有限公司****IATA危险品规则课程培训报名协议****Tel:** 021-68342297 , 021-68842008-1606 |
|  |
| **Company information 贵司单位信息** |
| Contact 联系人： | 单击或点击此处输入文字。 | Phone number电话： | 单击或点击此处输入文字。 |
| Company and Code单位和三字代码： | 单击或点击此处输入文字。 | Email 邮件： | 单击或点击此处输入文字。 |
| Address 证书寄送地址： | 单击或点击此处输入文字。 |
| Primary Function贵司的主要工作职责： |  境内承运人 |  民航安全检查机构 | 托运人及其代理人 | 其他（见背面说明） |
|  地面服务代理  |  危险品培训机构 |
| Training Program Number贵司培训大纲编号： | 单击或点击此处输入文字。 | DGT-001 | 单击或点击此处输入文字。 |
|  |
| **Payment information 付款信息** |
| PACTL AccountPACTL账号 | 上海浦东国际机场货运站有限公司 076389-413500261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空港支行 |
| Invoice Category发票类型： |  General VAT invoice 增值税普通发票 |
|  VAT Special invoice 增值税专用发票 |
| Invoice title 发票抬头： | 单击或点击此处输入文字。 |
| Tax number 税号： | 单击或点击此处输入文字。 |
| Address 单位地址： | 单击或点击此处输入文字。 |
| Phone number 电话号码： | 单击或点击此处输入文字。 |
| Bank of Deposit 开户银行： | 单击或点击此处输入文字。 |
| Account number 银行账户： | 单击或点击此处输入文字。 |
|  |
| **Attendee information 学员信息** |
| Nbr. 序号 | Attendee 学员姓名 | Mobile Number手机号 | Trainees' Function受训人员职责（参见第2页） | Course Date 课程日期 | Other information备注 |
| 1 |       |       | 7. |  |       |       |
| 2 |       |       | 7. |       |       |       |
| 3 |       |       | 7. |       |       |       |
| 4 |       |       | 7. |       |       |       |
| 5 |       |       | 7. |       |       |       |
|  |
| **Notice 请留意：请参照贵司培训大纲及以下职责表，如实填写以上表格中的“受训人员职责”**委托单位公章 |
| IATA DGTG CBTA7.1 负责准备托运危险品货物7.2 负责办理或接收普通货物（非危险品）7.3 负责办理或接收危险品货物7.4 负责处理仓库货物、装载和卸载集装器、装载和卸载飞机货舱7.5 负责接收旅客和机组行李、登机口和机场内其他旅客的服务人员7.6 负责航空器装载计划 7.7 负责飞行的飞行机组7.8 负责飞行运行和飞行签派7.9 负责客舱安全的客舱机组7.10 负责旅客和机组及其行李、货物和邮件的安检人员 |

Please visit <https://www.pactl.com.cn/col41/list> for more details. 更多详细内容，请浏览我们的网站。

请在报名表加盖公章后，扫描并发送邮件至：jinbin.chen@pactl.com

注：

一、根据《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以下企业或者组织应当持有危险品培训大纲：

1，境内承运人；2，地面服务代理人；3，从事民航安全检查工作的机构；4，危险品培训机构

请上述性质的企业持局方审查或备案的培训大纲前来我培训机构参加危险品培训；

二、根据局发明电【2025】358号，关于做好《公共航空危险品运输培训管理办法》落实的通知，托运人及托运人代理人应持358号通知中附件1：危险品托运人培训大纲（DGT-001）参加本培训机构针对托运人及托运人代理的7.1职责培训，并达到大纲中规定的合格标准，即考核成绩在90分（含）以上为合格；

三、其他未持有培训大纲的企业，如需参加我公司危险品培训课程，请在报名前说明情况。在双方友好协商并互相认可的情况下，可以使用我公司培训机构的培训大纲参加7.2、7.3、7.4、7.6职责的危险品培训并按我公司培训大纲要求完成学员在其所在工作单位的岗位见习评估。

四、学员仅有一次补考机会，应当在培训当月内完成。补考的时间、地点由本培训机构统一安排。学员逾期未参加补考，或补考不合格的，学员或其所在单位仍需要缴纳培训费。